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事项**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接到公司董事刘五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五丰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刘五丰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五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刘五丰先生辞去董事等相关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也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刘五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刘五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增补董事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 6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根据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高顺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高顺清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本次增补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事项的审查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 3 次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对第九届董事会第 64 次会议相关事项出具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

**董事候选人高顺清先生简历：**

高顺清，男，汉族，196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政工师。曾任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干部、党委宣传部副处长、院团委书记，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机关服务中心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政治工作部（直属机关党委）办公室主任，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总经理助理兼综合部经理、副总经理，北京中色建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企业专职董事（监事），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外部董事召集人，中国有色集团沈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高顺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高顺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高顺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高顺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高顺清先生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